

审计报告

黔义博会审字(2016)第 024 号

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



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贵州义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6 年 3 月 21 日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黔义博审核字(2015)第 001 号

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的2014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5年3月23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黔义博会审字(2015)第031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贵州省妇女儿童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2014年度工作报告。贵州省妇女儿童基金会在2014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在“三(三)公益支出情况”中,载明了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21,117,134.10元)占上年度总收入(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29,083,633.82元)的比例为72.61%,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综合近两年的比例)为90.09%,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综合近三年的比例)为105.03%;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246,484.74元,其中:工资福利104,940.00元,行政办公支出141,544.74元)占总支出(21,376,286.84元)的比例为1.15%(未超过当年总支出的10%),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综合近两年的比例)为1.21%,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综合近三年的比例)为1.13%;

2、在“三(四)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载明了当年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这部分金额总计16,657,761.00元,占总收入比88.32%,占捐赠收入的89.15%。

3、在“三(六)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项目捐赠收入超过当年捐赠收入20%以上项目:妇女“两癌”救助项目7,000,000.00元,占当年捐赠总收入的37.46%。载明了项目支出超过当年基金会总支出20%以上的项目:妇女“两癌”救助项目支出10,780,000.00元,占当年总支出的50.43%;无持续时间在2年以上的项目,故工作报告中该表无项目列示。

4、在“三(七)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无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支出的5%以上的项目支出,故工作报告中该表无项目列示;

5、在“三(八)委托理财”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所有委托理财活动的详细情况:购买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理财产品2,625,000.00元(投资期间为2012年5月29日至2014年5月29日,年预计收益率12%),2014年6月已收回投资本金2,625,000.00元;购买贵州省妇女手工协会理财产品1,000,000.00元(投资期间为2014年3月19日至2017年3月19日,年年收益率16%),由于客观条件限制,理财收益未能在2014年中体现;购买贵阳银行信利丰-贵阳建投理财产品3,000,000.00元(投资期间为

2014年11月17日至2015年11月17日, 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6、在“三（九）投资收益”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即购买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理财产品，本期获得投资收益140,000.00元。

7、在“三（十）基金会的关联方”中，载明了基金会的关联方以及关联方与基金会的关系，未列示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2014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2014年度财务报表时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

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件：贵州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

(本页无正文)

贵州义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5年3月27日